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湖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Huzhou Ga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61)

更換總經理

湖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於2026年2月27日舉行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公司總經理的議案》，據此，李海笑先生(「李先生」)因工作分工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

李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出現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不再擔任總經理職務的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於總經理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董事會同時宣佈，經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張宏遠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其任期自2026年2月27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以連聘連任。

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宏遠先生，45歲，於燃氣行業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其整個職業生涯均在中國主要從事天然氣供應的公司工作。自2003年9月至2003年12月，張先生在東莞市管道煤氣工程公司擔任設計員。張先生於2003年12月加入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¹（「新奧能源」，連同其附屬公司，「新奧能源集團」）後，擔任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工程技術部助理甲方代表，自2004年2月至2006年5月，張先生擔任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工程技術部甲方代表，自2006年5月至2008年12月，張先生擔任東莞市長安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工程技術部經理，自2009年1月至2010年5月，張先生擔任東莞市車用燃氣發展有限公司綜合辦副主任，自2010年5月至2012年2月，張先生先後擔任東莞市車用燃氣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自2012年2月至2013年2月，張先生擔任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高壓管網公司副總經理，自2013年2月至2019年7月，張先生先後擔任河源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代總經理、總經理。自2019年7月至2021年5月，張先生擔任湛江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1年5月至2026年2月，張先生擔任廣州番禺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總經理。

張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獲頒授土木工程專業證書，並於2003年7月獲頒授重慶大學建築環境與土木工程碩士學位。

張先生作為總經理，其薪酬將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以及參考同行業市場標準及本公司運營情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確認，其(i)概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有任何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任何其他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¹ 新奧能源(股份代號：02688)直接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新奧中國」)100%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新奧中國於本公司股本總額的總持股概約百分比為29.8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張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項下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湖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汪驊
主席

中國·浙江省·湖州市
2026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汪驊先生、王韜先生及孫曉慧女士；非執行董事宮羅建先生及孫小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憲先生、劉雪樵博士及周鑫發先生；及職工代表董事姚豔麗女士。

* 僅供識別